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2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 金证 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 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0 年 11 月 6 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353.80 万份
-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人数：24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0 年 8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7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0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0 年 10 月 29 日

2、授予数量：1,353.80 万份

3、授予人数：24 人

4、行权价格：19.87 元/股

5、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84 个月。

（二）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开始行权。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

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布前 30 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五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名称：金证股份期权

2、股票期权代码（分五期行权）：0000000570、0000000571、0000000572、0000000573、0000000574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员及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吴晓琳	高级副总裁	100.00	5.91%	0.12%
王海航	高级副总裁	100.00	5.91%	0.12%
张海龙	高级副总裁	110.00	6.50%	0.13%
核心管理人员（20 人）		999.00	59.03%	1.15%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 人）		44.80	2.65%	0.06%
预留部分		338.45	20.00%	0.39%
合计（24 人）		1,692.25	100.00%	1.97%

注：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总数为1,692.25万份，其中预留部分338.45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353.80万份。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和《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九日